

香港射箭總會 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

教育局 協辦

學校體育推廣計劃—射箭
《活動章程》

活動類別 活動摘要	運動示範		外展教練計劃	
	學校場地	射箭場	非校隊訓練	
			學校場地	
活動對象	小學及中學生			
內容簡介	介紹不同種類弓種（包括反曲弓和複合弓）、射箭安全守則及比賽項目。由教練進行技術示範，及安排同學參與同樂活動。		介紹射箭不同的技巧（包括握弓、站姿、搭箭、引弓、靠弦、瞄準和鬆弦等）。 訓練內容包括：室內外射箭技巧、各種距離射箭練習、瞄準技巧、體能訓練、比賽規則及模擬比賽。	
場地需求	有蓋操場、禮堂或籃球場 （須通過總會的場地安全檢測）	總會轄下場地： 由總會安排 - 獅子山公園射箭場 - 天水圍藍新福射箭場 （地址：天水圍福順街近橫洲配水庫） 康文署轄下場地： （1）由康文署安排 - 城門谷公園射箭場 （2）由學校自行預訂及租用場地（收費詳情可向有關場地查詢） - 牛池灣公園射箭場 （電話：2322 9437） - 屯門康樂體育中心 射箭場 （電話：2466 2600）	有蓋操場、禮堂或籃球場 （須通過總會場地安全檢測）	
費用	每節（共 6 小時） 2,450 元 （連接首節延續 每 3 小時） 750 元	每節 900 元	收費（1）： 供 12 人 每個課程 2,150 元	收費（2）： 供 24 人 每個課程 3,100 元
由學校提供的器材	擴音器連咪	不適用		
其他體育器材	射箭器材 （由總會提供）			

活動類別 活動摘要	運動示範		外展教練計劃	
	學校場地	射箭場	非校隊訓練	
			學校場地	
活動時數	每節 6 小時 (每節示範分 3 小節進行，每小節 2 小時，總時數不可超過 18 小時。)	每節 1.5 小時	每個課程 6 堂， 每堂 2 小時 (共 12 小時)	
每節/課程預算參加人數	108 人 (每小節 36 人)	36 人	12 人	24 人
建議活動日期/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 星期六、日 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報名表格	運動示範－射箭/賽艇/ RowKids 賽艇計劃/帆船報名表 (第 141 至 142 頁)		外展教練計劃報名表 (第 151 頁)	
	請連同學校上課時間表及活動場地照片一併遞交	不適用	請連同活動場地照片一併遞交	
報名方法	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前 (見活動簡介第 5 頁「申請辦法」)，把填妥的電子報名表格以電郵方式遞交康文署，電郵地址： applicationssp@lcsd.gov.hk 。有關繳費詳情，請參閱活動簡介第 6 頁「繳費及活動安排」。			
活動須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宜安排年滿 18 歲的負責人或老師監督活動。 2. 學員應穿著運動服及運動鞋參加活動。 3. 學校須自行安排交通工具往返場地。 4. 學校如申請校內示範/外展訓練班，須於報名時遞交場地照片以供總會初步評估場地是否適合舉行射箭活動。 5. 學校如申請校內示範/外展訓練班，須由學校自行處理射箭器材存放的工作，總會只會提供有限度的協助。 6. 如總會已應學校申請安排教練進行活動，而學校最終要求取消活動，總會將從每項活動的活動費中扣除行政費用 (運動示範 194 元；外展教練計劃訓練班 388 元)，餘額由總會直接退還學校。 7. 如學校在運動示範當日臨時取消活動，將不獲安排改期或補課，已繳費用概不退還。 8. 如總會/康文署未能安排活動，已遞交的支票將退還學校。 			
查詢電話/ 網址	2601 7602 / http://www.lcsd.gov.hk/tc/ssp/index.html			